

# 关于临淄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2 日在临淄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立才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临淄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断强化工作措施，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和惠企利民举措，多渠道扩大财政收入来源，继续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兜牢“三保”支出底线，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全力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6635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00%，增长-7.49%，扣除减税降费因素后增长10.53%。其中：税收收入457252万元，增长-19.60%；非税收入209103万元，增长37.96%。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1013126万元。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4154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00%，增长0.7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1013126万元。收支相抵，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2450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81%，增长3.60%。其中：税收收入178406万元，增长-19.14%；非税收入194044万元，增长39.7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967311万元。

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6037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83%，增长11.56%。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为967311万元。收支相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

支平衡。

2022 年，区级共安排对各镇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35348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5750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数额补助 504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71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959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6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2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8 万元，其他各项支出 11385 万元等。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6792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4%，增长 23.47%。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51260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48578 万元，增长 26.92%。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445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9%，增长 6.19%。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12603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67923 万元，占调整预

算的 100.44%，增长 23.47%。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512603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3770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9%，增长 4.56%。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12603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2022 年，区级对各镇街道共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684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52 万元、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20 万元、其他各项支出 68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区国资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5 家，分别为临淄区九合财金控股有限公司、临淄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临淄齐康盐业有限公司、临淄区科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公车辆服务（山东）有限公司。区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1 家，为淄博市临淄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 64.42%。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等，收入总计 3227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086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99.73%, 增长 -60.29%。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加年终结转结余等, 支出总计 32270 万元。收支相抵,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当年平衡。

## 2.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12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00.00%, 增长 64.42%。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等, 收入总计 32270 万元。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028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99.72%, 增长 -60.74%。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加年终结转结余等, 支出总计 32270 万元。收支相抵, 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当年平衡。

2022 年, 区级对各镇街道共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58 万元, 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9534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00.00%, 增长 -9.78%。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179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7744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3567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00.00%, 增长 -19.18%。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1686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881 万元。收支相抵, 当年收支结

余 596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3229 万元。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在区级，镇街道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 1. 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2022 年，市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10288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70300 万元，2022 年我区债务余额为 1099387 万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范围内。

### 2.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2 年，市共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265450 万元。其中：

（1）新增政府债券额度 175400 万元。包括：临淄区医疗中心（临淄区人民医院新院区）29300 万元，临淄城区管网改造工程 17000 万元，临淄火车站广场及配套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山东省淄博市工业学校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10000 万元，淄博智慧城市乡冷链仓储物流综合示范产业基地项目 10000 万元，乌河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10000 万元，临淄区疫情防控隔离点建设项目 10000 万元，临淄区妇幼保健院（齐都医院）住院一部、综合管道改造项目 2800 万元，金岭回族镇城镇污水治理提升项目 2500 万元，棚户改造项目 63800 万元。

其中，棚户改造项目包含辛店街道城南棚户区改造项目 5000 万元，辛店街道四村居建设项目 11000 万元，商王村棚户区（城

中村）改造项目 16000 万元，安乐店新村二期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朱台镇中心社区朱北村旧村改造建设项目 4200 万元，稷下街道合里新村还迁工程二期 4000 万元，稷下孙娄新村二期 6300 万元，金山镇王寨东村旧村改造项目 5000 万元，敬仲镇东苇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73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 90050 万元，全部用于置换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

## 二、2022 年预算执行效果

（一）抓收入扩财源，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全力以赴抓收入。强化税务部门、各镇办和非税执收部门的增收主体责任，主动对接，研究协税护税举措，构建部门互动、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征收机制，开展综合治税专项行动、强化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深挖增收潜力。2022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64 亿元，扣除减税降费因素后增长 10.53%。二是对上争取成果丰硕。坚持超前谋划，加强政策研究，积极做好对上资金争取工作。全年全口径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5.12 亿元，为全区重点领域支出提供了资金保障。同时，充分发挥政府专项债券扩内需、稳增长、惠民生的重要作用，累计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19 个，争取专项债券 17.54 亿元，为加快建设区医疗中心项目、临淄火车站广场及配套建设等项目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三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结余结转资金统筹力度，将闲置、沉淀的财政资

金定期清理，全年共收回盘活存量资金 3629 万元，提升了财政资金统筹保障能力。

**（二）稳主体激活力，助力经济逐步好转。一是推进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 2022 年全区落实减税降费 26.86 亿元。其中，按照“应退尽退、应享尽享”的原则，累计为 637 户企业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退税规模达到 13.41 亿元，助力市场主体发展。**二是积极财政政策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落实就业创业补助、支持金融创新发展、企业高质量发展、涉企补助资金 1.46 亿元，促进市场主体提质扩量增效。大力推广“技改专项贷”“春风齐鑫贷”，已累计发放技改专项贷款 3.58 亿元，惠及 23 个项目，拉动技改投资 44.47 亿元；向 212 户企业发放春风齐鑫贷 3.36 亿元，积极破解企业融资难题。**三是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扩大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留市场份额，调整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三）调结构惠民生，重点保障坚实有力。一是精打细算过好“紧日子”。** 优化资金配置，强化预算约束，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节约财力投向重点领域，以政府过“紧日子”努力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二是加大民生资金投入。** 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支出工作的出发点，全年民生支出 45.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3.30%。**三是确保重点领域资金需求。** 落实教育支出 14.43 亿元，推动教

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 亿元，重点解决困难群众救助、就业补助和养老保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落实卫生健康支出 3.9 亿元，重点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有力支持了我区疫情防控工作。**四是助力乡村振兴稳步推进。**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全年整合资金 2.14 亿元，重点支持高标准农田、产业强镇、美丽乡村建设等重点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区“鲁担惠农贷”累计为全区 2216 户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担保贷款 11.39 亿元，为乡村振兴注入“金融活水”。

**(四) 抓改革强管理，财治理不断优化。**一是全力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以信息技术手段规范财政管理程序，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实现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的全覆盖，全面规范了预算管理。二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为导向，抓事前绩效评估，精准测算项目支出成本；编实预算绩效目标，明确预算预期产出效果；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纠偏确保实现目标；注重预算绩效评价，深入分析资金使用绩效；强化绩效结果应用，确保预算绩效深度融合。三是持续推进预决算信息“双公开”，点亮“阳光财政”。通过扩大公开范围，严格公开时限，细化公开内容，实现了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以公开促监督，确保了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

**(五) 促攻坚谋发展，国企改革纵深推进。**一是加快完善现

**代企业制度。**区属国有企业全部按照规定建立董事会，实现了董事会应建尽建。制定《临淄区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方案》，全面梳理制度建设中的短板弱项，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二是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制定《临淄区外部董事管理办法》，选聘 16 名国有企业负责人和专业人才任兼职外部董事，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董事会决策科学化、专业化水平。**三是优化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标准。**结合 2021 年度考核，进一步完善促进国企高质量发展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适时修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使考核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全区财政运行平稳，这是区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依法监督、区政协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各部门担当实干、理解包容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面临的一些困难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受疫情防控、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等因素叠加影响，全区财政增收压力不断加大；刚性支出逐年递增，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剧；部分单位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完善、不够细化，财政资金未能发挥最大效益；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和预算一体化改革需进一步做实做细等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 三、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我区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锚定“当旗手、作标杆”的定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面推动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大支出结构优化力度，强化预算约束，深化绩效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加快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区”，奋力推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财政保障。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预算法》要求，现将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编制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6336 万元，增长 6%。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税收返还、转移支付、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986916 万元。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2084 万元，增长 0.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986916 万元。收支相抵，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3650 万元，增长 -5.05%。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919996 万元。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8486 万元，增长 -0.4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为 919996 万元。收支相抵，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3 年，区级支出项目中“三公”经费预算共安排 734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长 -32.9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4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91 万元。

2023 年，区级共安排对各镇街道转移支付预算资金 29147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5438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数额补助 4788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6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370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75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764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8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41 万元，其他各项支出 8429 万元等。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78156 万元，增长 3.82%。

主要收入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735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8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800 万元。当年基金预算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316638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0297 万元，增长 -39.20%（因我区 2023 年债券额度尚未确定，基金支出预算中未包含债券支出）。主要支出项目为：城乡社区支出 246841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23136 万元等。当年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316638 万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收支平衡。

2023 年临淄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街道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项目。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000 万元，增长 33.28%。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计 43154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154 万元，增长 158.63%。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年终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43154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收支平衡。

2023 年临淄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街道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项目。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103229 万元。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4267 万元，支出安排 7878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净结余 548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8394 万元。2023 年，临淄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街道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分项目情况如下：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548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781 万元。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分项目情况如下：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5478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304 万元。

####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2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102888 万元，截至目前，市尚未正式下达我区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债券额度。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将按程序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六）区级派出机构预算草案

我区区级派出机构分别为辛店街道办、齐陵街道办、稷下街道办、雪宫街道办及闻韶街道办。

2023 年，我区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共安排 173259 万元，增长 20%；街道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收

入、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181837 万元。2023 年，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安排 30214 万元，增长 3%；街道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为 181837 万元。收支相抵，我区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收支平衡。

#### 四、坚定信心，铆足干劲，努力做好 2023 年财政工作

（一）坚持增量培育和存量挖潜，在培源增收上有新作为。

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的局面，我们将大力厚植财源，夯实财政平稳运行的基础。**一是深化部门联动。**强化收入联动机制，压实各镇办培植财源和组织收入的主体责任，深入落实区镇财政体制，提高镇办增收积极性与责任感，确保全区“一盘棋”，想方设法完成全年收入目标。**二是培植财源促发展。**坚持“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理念，实施更高质量、更加精准的“双招双引”，用好各项涉企扶持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持续培植涵养税源。**三是加大对上争取。**针对上级资金使用方向，做深做实前期项目策划、申报等工作，在政策出台、更新等关键节点，全力争取上级政策倾斜，全力争取上级专款、专项债券以及政策性贷款等资金支持，确保我区更多项目“榜上有名”。

#### （二）坚持过紧日子和优化支出，在预算执行上有新作为。

在财政收支“紧平衡”成为新常态的形势下，我们将强化财政支出管理，厉行节约，更好的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一是坚决**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023年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额和会议费、培训费总额“只减不增”，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运转类经费。

**二是集中财力保重点。**强化重大政策财力保障，将全区重大决策、重点任务作为预算安排的重点，优先保障“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着力支持就业、科技、教育、乡村振兴、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推进财政政策更加精准有效。

**三是严格预算约束。**进一步强化预算“硬约束”、打好“金算盘”、堵住“风险点”，真正做到“无预算不支出、无绩效不预算”，确保勤俭节约理念入脑入心，持续激发降本增效新动能。

**（三）坚持强化投入和优先保障，在改善民生上有新作为。**面对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盼，我们将加快补齐民生短板，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一是加大民生事业投入。**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好财政资金保障能力，切实兜牢民生底线，确保民生支出占比继续稳定在80%以上。

**二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义务教育补助等教育投入，全力支持优化城乡学前教育资源布局，加大教育资源优化整合力度，助力建成九年一贯制学校。

**三是促进公共服务优质均衡。**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提标政策，提高低收入群体生活水平；加大卫生健康投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事业保障，实施更有温

度更有力度的民生实事。

#### （四）坚持减税降费和惠企纾困，在经济发展上有新作为。

面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我们将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引导、调节、撬动作用，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一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算政治账、长远账，进一步优化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提升政策实施效果，以政府收入“减法”换取企业发展“加法”和市场活力“乘法”。二是加大财政资金资源统筹支持力度。灵活运用政府引导基金等市场化政策工具，完善财政贴息、担保补助、保费补贴等政策，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聚焦“456”产业链群，全力支持五大新兴产业全面起势，做好“优”和“扩”两篇文章，打造国内一流的化工名城。三是全力支持打造科教人才强区。用足用好“人才金政 50 条”，认真落实购房补贴、创业扶持、生活补贴等优惠政策，保证全区人才引进、人才培养等各方面资金需求，更好服务全区发展。

#### （五）坚持靠前谋划和多措并举，在财政改革上有新作为。

面对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的新要求，我们将踔厉奋发，奋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的新局面。一是深入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管理，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标准化，推进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规范化，全面落实好预算一体化管理改革。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快推进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

建设，硬化绩效激励约束，切实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资金。三是强化国有企业监管。进一步完善考核体系，修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确定不同考核重点，结合企业职责定位与经营性质，确定不同经营目标，实行差异化考核，引导企业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经济效益。

各位代表，逐梦惟笃行，奋进正当时。2023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指导监督，虚心听取人民政协意见建议，抓收入、优支出、保民生、促发展，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加快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区”，全面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再立新功！

# 主要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自 1996 年起，国家将部分政府性基金收入纳入预算管理，为区别原有预算内收入，分设了“一般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两类科目，对不同性质的资金分别进行反映。自 2012 年起，财政部又将原“一般预算收入”统一改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按照新修订预算法，2015 年起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按现行规定，政府性基金收入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分账管理、专款专用。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5.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是指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根据

新修订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精神，我国开始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地方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由国务院确定并报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分地区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内根据各地区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测算并报国务院批准。

6. 专项债券：是指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者专项收入偿还而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务，并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7.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预算资金安排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于履行职能、开展业务所必需的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8. 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要求预算单位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花尽量少的钱、办尽量多的事，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